**湖南艺术职业学院**

**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**

**学分制管理学生课程重修收费标准**

各部门：

 根据省发改委、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2016年《关于印发〈湖南省普通高校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精神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制定我院学分制管理学生课程重修收费标准：

1.按照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学分制改革试行办法》规定，学分制管理学生因课程考核不合格未获得相应学分，学院给予免费一次补考资格，补考仍不及格者需按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学分制管理学生课程重修管理办法》缴纳重修费用。重修费标准为80元/学分。

2.按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开设的任选课程，学生选完基础学位后，因课程考核不合格未获得相应学分需要重修、补修者，参照以上标准执行。

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

 2020年9月25日